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1) 会议时间：2020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0:00 以通讯方式召开
- (2)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应表决董事 7 人，实际表决董事 7 人
- (3) 主持人：董事长龙大伟先生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向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自成立以来，充分发挥专业人才优势和项目资源优势，围绕公司产业发展方向选择优质项目进行投资，所投项目发展状态良好。基金仍储备了多个具有一定规模和成长潜力的优质项目，公司认为这些项目与公司现有产业存在良好的协同性，能够帮助进一步延伸公司业务及产业链，完善公司对上下游产业的投资布局，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因此，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基金追加投资 1 亿元。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在董事会决议及董事会许可的范围内签署、修改、补充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协议和文件等，并办理与本次投资有关的其他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向山西天诚创新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由于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龙大伟、张喜民回避表决，由 5 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29 日